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170349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31日

商 标

睫咿朵

申 请 人 平度市睫咿朵睫毛厂(个体工商户)

地 址 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同和街道办事处三城路888号35号楼31号131号三层

代理机构 齐河商企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假睫毛；假睫毛、假发和假指甲用黏合剂；假睫毛粘胶；固定假睫毛用粘合剂；增长睫毛用睫毛膏；染睫毛油；睫毛染色料；睫毛膏；睫毛膏式染发笔；睫毛用化妆制剂